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NDMILL GROUP LIMITED**

### **(海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0)

**委任董事；**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及**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更**

海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起：

- 王婭女士(「王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李家俊先生(「李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何詠欣女士(「何女士」)將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及
- 邱欣源先生(「邱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 有關王女士、李先生及邱先生之資料

王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女士，52歲，一九九二年參加工作，於二零零二年五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職稱。王姬女士有近三十年的工作經驗，曾在廣州世都百貨、廣州僑誼房產開發有限公司等公司任職財務總監。二零一五年至今，任廣州市祥景陵園有限公司董事長，有豐富的企業管理工作經驗。

王女士已經以執行董事身份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起生效，初步為期三年及其後按年重續，且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其獲委任後之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彼作為執行董事將有權收取基本薪金每月10,000港元。除正常薪酬外，王女士可收取購股權或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有關獎勵由董事會根據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要求)全權酌情釐定。王女士之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市場費率及其資歷及經驗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王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王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王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v)王女士並無於本公司上市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v)概無與王女士有關的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王女士之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李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先生，30歲，在赫爾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李先生在金融機構及企業的會計及財務管理領域擁有超過8年經驗，曾領導多個大型審計及融資項目。

李先生已經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起生效，初步為期三年及其後按年重續，並可根據其條款終止。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其獲委任後之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其委任書，李先生有權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董事袍金每月10,000港元。李先生之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市場費率及其資歷及經驗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李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v)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上市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v)概無與李先生有關的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李先生之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邱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邱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邱先生現為曠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83）的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以及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先生曾任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1）之財務總監。彼擁有豐富的財務、會計及公司秘書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何女士在其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王女士、李先生及邱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海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始豪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始豪先生、李誠權先生、孫邦桂先生、喬秋仙女士及王婭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偉秦先生、陳梓揚先生、李家俊先生及鮑嘉達先生。